

甘肃省人民政府

甘政函〔2021〕102号

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置 G341 线二十里沟口至车路岷岷等三条一级公路收费站的批复

省交通运输厅：

你厅《关于设置 G341 线二十里沟口至车路岷岷等三条一级公路收费站的请示》（甘交发〔2021〕60号）收悉。根据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417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设置 G341 线二十里沟口至车路岷岷一级公路环县（K2+970）、芦家湾（K72+510），G312 线七墩至瓜州一级公路桥湾西（K3084+950）、瓜州东（K3149+550），G215 线马鬃山至桥湾一级公路饮马峡（K195+500）共 5 处主线收费站。

二、新设收费站的设计、建设要符合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关于行驶安全、快速通过等有关规定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三、收费年限和收费标准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申报批准，并在收费站的显著位置设置载有收费站名称、审批机关、收费单位、收费标准、收费起止年限和监督电话等内容的公告牌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四、新设收费站启用前，要做好收费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，提高收费站运营管理和服务水平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庆阳、酒泉市人民政府，省发展改革委，省财政厅。

